

证券代码：874546

证券简称：隆源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市北仑区大碶官塘河路58号公司302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国栋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4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并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形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并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的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4 年公司总经理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4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实施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定本次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转、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现提议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予以审议，并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中，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通过以自有资产抵押、质押等方式为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另外，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授信及担保事项。

前述综合授信与担保额度及对公司管理层的授权，有效期限自该议案经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 2025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等外汇避险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等金融产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关于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基于谨慎性原则，特提请对 2022 年、2023 年及 2024 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定价依据与定价方法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2-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林国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34）、《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根据 2022-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编制了《2022-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2-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满足公司上市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并参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制定了《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该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充分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提请股东会审议下列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系列公司治理制度。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公告编号
1	《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36
2	《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37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38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39
5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0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1
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2
8	《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3
9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4
10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5
11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6
12	《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7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除上述须提请股东会审议的制度外，公司董事会制定或修订了下列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系列公司治理制度。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公告编号
1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49
2	《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0
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1
4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2
5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3
6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4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5
8	《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6
9	《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7
10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8
11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59
1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60

	用)》	
13	《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2025-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进行审核、鉴证，并出具了《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白剑宇、吴本军、叶元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宁波隆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